

職業健康推廣活動 2016-17 第一次評審團會議紀錄

日期： 2016年12月19日（星期一）
時間： 上午11時
地點： 香港北角馬寶道28號華匯中心19樓本局會議室

出席者：

游雯女士（主席）職業安全健康局總幹事
陳燕萍女士（委員）肺塵埃沉着病補償基金委員會預防及復康主管
吳志帆先生（委員）勞工處職業環境衛生師
詹柏榮醫生（委員）衛生署高級醫生
陳英偉先生（委員）職業性失聰補償管理局營運監督
陳寶來工程師（委員）香港工程師學會安全工程專責事務委員會委員
何偉麟先生（委員）香港聲學學會司庫
李繼業先生（委員）香港職業及環境衛生學會會長
馮穎匡博士（委員）香港職業安全健康聯會理事
袁志明先生（顧問）職業安全健康局高級顧問
鍾立仁先生（顧問）職業安全健康局高級顧問
林凱盈女士（秘書）職業安全健康局宣傳主任

列席者：

杜詠欣女士 衛生署
李錦芝女士 衛生署
黃明儀女士 衛生署
王健松先生 香港聲學學會

第一項 — 主席致歡迎辭

經辦者

1.1 主席歡迎各評審團委員撥冗參與職業健康大獎工作及出席是次會議。

第二項 — 簡介職業健康大獎

2.1 秘書簡介今年度職業健康大獎分為三個組別，包括「好心情@健康工作間大獎」、「聽覺保護大獎」及「預防肺塵埃沉着病大獎」。本年度共接獲181個項目參賽。「職業健康大獎分享會暨頒獎典禮2016-17」將於2017年3月10日（星期五）在香港會議展覽中心演講廳一舉行。

2.2 秘書報告「職業健康大獎簡介會」已於本年10月舉行，職安局、衛生署、肺塵埃沉着病補償基金委員會及職業性失聰補償管理局代表亦在會上向有意參加比賽的機構，詳細講解參賽細則及報告內容的具體要求。而為了提升參賽項目的水準，若參賽項目未達

到評審團訂下之要求，將不獲發參與證書。這項參賽細則亦已詳列於參賽表格上。

- 2.3 主席表示，職安局負責評閱「聽覺保護大獎」及「好心情@健康工作間大獎」兩個項目的參賽報告。而肺塵埃沉着病補償基金委員會負責評閱「預防肺塵埃沉着病大獎」的參賽報告。

第三項 — 討論入圍名單

- 3.1 顧問報告「聽覺保護大獎」初步評審結果，「聽覺保護大獎」共有 38 個參賽項目，並邀請各委員就初步評審結果提出建議及討論。

- 3.2 顧問續報告其中三個參賽項目，和興建築有限公司—啟德發展計劃區域供冷系統第三期(A 組合)-冷卻水喉管敷設工程、協興工程有限公司—房屋署天水圍橋昌路工地及新福港營造有限公司—火炭公共租住房屋發展項目建築工程，其參賽報告內容並沒有按參賽要求，說明該機構如何實施聽覺保護措施、噪音控制工程計劃及風險評估，因此評分低於 30 分。經各委員討論後，議決上述機構的參賽項目，將不獲發參與證書。

- 3.3 會議續討論入圍名單，各委員同意在初步評審時，獲 70 分或以上的項目能夠入圍。會議遂確定「聽覺保護大獎」共有 6 個項目入圍，名單如下：

1.	九龍東醫院聯網/ 醫院管理局	
2.	中信大廈管理有限公司	中信大廈
3.	中國路橋-大陸工程-基 利聯營體	蓮塘/香園圍口岸與相關工程-工 地平整及基礎建設工程
4.	協興工程有限公司	房屋署大嶼山銀礦灣路東及銀 礦灣路西工地
5.	建業建築有限公司	北角百福道前丹拿道已婚警察 宿舍地盤的 2 所設有 24 間課室 的小學建造工程 (合約編號: SSD515)
6.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PopCorn 商場

- 3.4 肺塵埃沉着病補償基金委員會陳燕萍女士，簡述預防肺塵埃沉着病大獎初步評審結果，項目共有 30 個參賽項目。

- 3.5 陳女士續報告有六個參賽項目的評分為 20 分以下，惟考慮到比賽旨在提高職業健康意識及具鼓勵性，經各委員討論後，議決所有已遞交報告的參賽項目，將獲發參與證書，與其他兩個項目的頒發參與證書安排不同。

- 3.6 經各委員討論後，將入圍項目的分數訂為 53 分或以上，會議亦通過「預防肺塵埃沉着病大獎」入圍名單，共有 8 個項目入圍，

詳見下表:

1.	利基建築有限公司	K1434-14C 九龍塘地鐵站改善工程
2.	協興工程有限公司	房屋署天水圍橋昌路工地
3.	協興工程有限公司	房屋署大嶼山銀礦灣路東及銀礦灣路西工地
4.	建業建築有限公司	九龍樂富杏林街入境事務處職員宿舍地盤
5.	建業建築有限公司	北角百福道前丹拿道已婚警察宿舍地盤的 2 所設有 24 間課室的小學建造工程 (合約編號: SSD515)
6.	惠都投資有限公司	藍地石礦場延續修復工程
7.	新利地基工程有限公司	Lamma Power Station Extension Foundation Works for Unit L10
8.	新昌營造廠(工程)有限公司	天水圍頌富廣場二期地盤

(會議後註:其中一個參賽項目:金門建築有限公司—西九文化區演藝劇場地基工程的分數修訂為 51 分,並未能入圍。)

- 3.7 會議通過主席建議,為提高分享會上各分享項目的水準,與與會者互相借鑑,評審小組於實地評審後,再篩選 6-7 個「預防肺塵埃沉着病」項目參與分享會。
- 3.8 顧問報告「好心情@健康工作間大獎」初步評審結果,「好心情@健康工作間」大獎接獲 113 個項目參賽,「企業/機構組」及「業務部/中小企組」分別接獲 66 個及 47 個項目參賽,並邀請各委員就初步評審結果提出建議及討論。
- 3.9 顧問續報告企業/機構組其中四個參賽項目,中國路橋-大陸工程-基利聯營體 - 蓮塘/香園圍口岸與相關工程-工地平整及基礎建設工程、順昌電器工程有限公司-香港灣仔演藝學院加建項目、順昌電器工程有限公司-重置食環署(環境衛生辦公室車輛倉庫)及港灣豪庭管理有限公司(恒基兆業地產集團成員)-港灣豪庭。業務部/中小企組其中三個參賽項目,其士富居物業管理有限公司-富榮花園、協力建業有限公司-社區重點項目計劃(沙田區)-活化城門河河濱沙田市中心段 (合約編號: NE/2015/07)及恒基兆業地產附屬機構偉邦物業管理有限公司-名家匯,其參賽報告內容並沒有按參賽要求,說明該機構如何於三大行動領域(健康飲食、體能活動及心理健康)推行健康推廣措施,因此評為 0 分。經各委員討論後,議決上述機構的參賽項目,將不獲發參與證書。
- 3.10 經討論後,各委員同意在初步評審時,企業/機構組獲 70 分或以上的項目能夠入圍;會議遂確定「好心情@健康工作間大獎」- 企業/機構組共有 22 個項目入圍,名單如下:

1.	中國港灣工程有限責任公司	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車輛通關廣場-輔助建築物及設施
2.	中華電力有限公司	--
3.	卡樂 B 四洲有限公司	--
4.	伊利沙伯醫院	--
5.	安富利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
6.	佳能香港有限公司	--
7.	美國輝瑞科研製藥有限公司	--
8.	香港大學	--
9.	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	--
10.	香港浸信會醫院	--
11.	香港復康會	--
12.	香港電燈有限公司	--
13.	香港機場管理局	--
14.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
15.	偉邦物業管理有限公司(恒基兆業地產集團成員公司)	--
16.	康業服務有限公司	--
17.	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	--
18.	瑪嘉烈醫院	--
19.	廣華醫院及東華三院黃大仙醫院	--
20.	養和醫院	--
21.	醫院管理局港島東醫院聯網	--
22.	靈實醫院	--

3.11 各委員同意業務部/中小企組獲 65 分或以上的項目能夠入圍;會議亦確定「好心情@健康工作間大獎」- 業務部/中小企組共有 11 個項目入圍，名單如下:

1.	Marriott Properties (International) Ltd	--
2.	中國建築-安樂聯營	昂船洲污水處理廠改善工程—污泥脫水設施
3.	有利建築有限公司	設計及建造觀塘宿舍地盤
4.	利基建築有限公司	青衣城擴建地盤
5.	協興工程有限公司	房屋署大嶼山銀礦灣路東及銀礦灣路西工地
6.	東華三院香港華都獅子會幼稚園	--
7.	信和物業管理有限公司-萬景峯	--
8.	南豐集團-民亮發展有限公司	湖景花園
9.	飛達帽業控股有限公司	--
10.	高衛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尚御

- 3.12 各委員同意被評為 60 分以上將獲得「好心情@健康工作間大獎」-「傑出機構大獎」；被評為 50 分以上將獲得「好心情@健康工作間大獎」-「良好機構大獎」。
- 3.13 會議通過評審小組於實地評審後，若有參賽項目被評為實際運作情況未達要求，與參賽報告不符，將會降格其獎項。評審小組再篩選 11-12 個「好心情@健康工作間」項目參與分享會。
- 3.14 主席表示評審小組將就以上入圍項目進行實地評審，評分比重如下：「好心情@健康工作間」大獎，衛生署的評分佔三份之一，職安局佔三份之一，其餘評審機構代表的分數共佔三份之一；至於聽覺保護大獎及預防肺塵埃沉病大獎，勞工處的評分佔三份之一，職安局佔三份之一，其餘評審機構代表的分數共佔三份之一。評審團在決定獎項時只會計算實地評審之評分。

第四項 — 討論評審工作及日期

- 4.1 秘書告知各委員實地評審日期於 1 月 4 日至 1 月 13 日舉行，呼籲各委員派員參與，並將參加實地評審名單交回秘書處跟進籌辦。秘書稍後將編排的實地視察行程提供予各委員作參考。
- 4.2 主席呼籲各評審團委員參與 3 月 10 日舉行的「職業健康大獎分享會暨頒獎典禮」最佳演繹獎的評審工作。

各委員

各委員

第五項 — 下次會議日期

- 5.1 下次會議日期將於 2017 年 1 月 23 日(星期一)下午 4 時舉行。
(會議後註：下次會議將改為 2017 年 1 月 23 日(星期一) 下午 4 時 30 分舉行。)

因無其他事項討論，會議於下午 12 時 20 分結束。